

中央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我市群众举报问题边督边改情况一览表

第十四批 2021年4月29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划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是否属实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划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2S X20 210 420 002 0、 X2S X20 210 420 002 4	芮城街与金江路交叉口西南角，万科小镇二期与优山美郡四期中间，有一110kV变电站现已拆除，市民担心今后还会在原址重建，希望给予回复。	尖草坪区	辐射	2021年4月9日11:00，太原市尖草坪区委常委、副区长康国奇，区管委会委员、副区长侯岳，副区长杨林，区自然资源局局长殷向卿，区规划督察组组长李四喜，市生态环境局尖草坪分局局长邢军，滨河供电公司副经理潘玉柱，柴村街办主任王国权，万科社区书记任高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查。待变电站项目手续完善后，尖草坪区政府将督促施工单位依法依规进行建设。综上所述，该批次2件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4月10日对临时围挡进行了彻底拆除。并于14日凌晨尖草坪区委书记再次组织召开“变电站”工作专题会议，要求尽快制定入户手册，入户做好居民的沟通协调工作，稳定居民的情绪。目前，柴村街道牵头，组织生态环境、公安、供电、社区等相关工作人员正在做入户沟通工作，共联系居民48户，入户面见共计13户。4月20全天，在万科小镇二期门口进行科普宣传，共接待万科小镇二期业主30余人。截至4月23日，该问题阶段性办结，无问责情况。	阶段性办结	无	2021年4月22日，太原市生态环境局尖草坪分局监察大队副大队长梁建忠、科员王冬云，尖草坪区规划督察组副组长蔡启军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查。 1. 关于“居室噪声严重超标”的问题：2013年建成并投产，根据《炼铁安全规程》，需24小时不间断生产作业。自2015年恒大名都小区二期居民入住以后，由于新建的居民楼距太钢厂区较近，居民频繁举报太钢噪声扰民问题，在政府和太钢共同努力下，为改善附近居民生活环境，太钢先后共8批次54项整改措施，包括实施生产车间搬迁、厂房封闭、增设隔声降噪设施、运输路线改线、隔离、增设绿化、扩大绿化面积等一系列措施，最大限度降低噪音排放。太钢定期委托有资质机构对厂房噪声进行监测。	部分属实	针对群众反映的噪声扰民问题，尖草坪区主要领导第一时间协调恒大名都小区物业，主动为广大居民安装隔音窗，进一步减少环境噪声对生活的影响。经恒大名都前期调查，有加装隔音窗意愿的21户。目前，隔音窗已全部到货，已加装完毕4户，其余正在加速推进。	阶段性办结	无				
2	D2S X20 210 420 001 9	柏板乡西关口村的村民王一星，在村的西南角开设一家联建石料厂，私挖乱采、石料露天堆放粉尘污染严重，并在联建石料场内开设一家竹林木板加工厂，喷涂气味呛人；西关口村北焦化厂内有一养猪场，夜晚焚烧垃圾（养猪场场主是村民王一星的亲戚）。	尖草坪区	大气、水	2021年4月21日，太原市生态环境局尖草坪分局监察大队副大队长王琪、监察人员简昊，尖草坪区自然资源局执法监察大队郭燕云、程浩，尖草坪柏板乡长武永强等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查。 1. 关于“柏板乡西关口村的村民王一星，在村的西南角开设一家联建石料厂，私挖乱采、石料露天堆放粉尘污染严重”问题的调查情况。 经调查，联建石料厂实为太原市联建石料有限公司，于2018年关停，不存在私挖乱采问题。现场查看石料露天堆放苫盖完整。目前石料厂正在进行边坡治理、生态修复等工作。 该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2. 关于“竹林木板加工厂喷涂气味呛人”问题的调查情况。 太原市卓顺建材加工有限公司位于太原市尖草坪区柏板乡西关口村西南，于2016年1月开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审批文号为：并环草坪〔2016〕第6号。2019年12月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91140108346771828001V）。该单位喷涂工序及烘干工序全部在全封闭式喷漆房内完成，所使用的油漆为水性漆，并配套安装VOCs处理设施，采用“水帘柜+滤棉+活性炭吸附+光气管”处理工艺，处理后由15米高排气筒排放，现场检查无轻微异味。 该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3. 关于“西关口村北焦化厂内养猪场夜晚焚烧垃圾”问题的调查情况。 经调查，在西关口村村北（原焦化厂旧址）约600米处，有一康宁养殖场，场内养羊130只，院内未发现焚烧垃圾迹象。 该举报问题部分属实。 综上所述，该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截至4月23日，该问题已办结，无问责情况。	已办结	无	2021年4月10-11日，太原市生态环境局尖草坪分局委托山西华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太钢厂界噪声进行昼夜监测，结果显示，昼间噪声值52~54dB，夜间噪声值49~54dB，监测结果为，太钢生产过程满足《工业企业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昼夜噪声限值65dB，夜间噪声值55dB标准要求，满足厂界噪声排放标准。同时进行了昼、夜噪声入户监测，监测结果显示：昼间噪声值为45.4dB，夜间噪声值为40.7dB，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1类标准限值，昼间噪声值55dB(A)，夜间噪声值45dB(A)。 该举报问题部分属实。 2. 关于“居民粉尘与空气污染问题”，主要表现在“暂时性恶臭、橡胶异味，伴有重金属的粉尘在居民窗护栏”久清不退等”问题的调查情况。 近年来，太钢对粉尘有组织排放和无组织排放进行了深度治理，主要生产工段全部实现超低排放，并于2020年被国家环保部评定为A级企业。在车间监测记录显示，各生产车间、厂房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对非必要露天生产作业的车间、厂房全天保持关闭状态，以减少对厂界外环境影响。经现场核查，太钢生产工艺中不产生重金属粉尘等污染物，且其余污染物均经除尘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暂未发现有暂时性恶臭、橡胶异味、粉尘等问题。 该举报问题不属实。 3. 关于“疑似“恒大名都项目规划/环评审批”弄虚作假问题”等的调查情况。 该项目于2010年3月29日在恒大地产集团太原公司网站对环境影响评价情况进行了公示。太原市环境保护局于2010年9月28日对《太原名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名都住宅小区》（并环审批〔2010〕138号）进行了环评批复。 经调查核实，恒大名都项目环评经过正规审批，并未弄虚作假。 该举报问题不属实。 4. 关于“恒大名都项目建设用地为原“山西化学厂”，工业用地，疑似该项目建设用地位于“工业用地转居民住宅用地”土地土壤检测环评未按国家规定程序操作，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等的问题的调查情况。 恒大名都项目土地土壤检测环评按正常程序申报，由有资质的单位出具了报告。 该举报问题不属实。 5. 关于“小区院墙与太钢厂界共用，院墙离我们的单元楼最近距离不足6米，不符合国家对“居民小区与厂界直线距离≤1000米”的硬性法律规定。”等的问题的调查情况。 太原恒大名都二期住宅小区于2015年建成并交付使用，太原恒大名都二期住宅小区，位于解放北路以西、北中环街和北涧河以北，太钢南侧。根据现场踏勘，小区最近的居民楼距离太钢厂区约10米左右。 经规划与生态环境部门核实，目前暂未有居民小区与厂界直线距离≤1000米的相关法律规定。 该举报问题不属实。 综上所述，该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截至4月23日，该问题已阶段性办结，暂无问责情况。	阶段性办结	无				
3	D2S X20 210 420 002 7	公安局家属院上关巷3号院，绿化带撤离改造成停车位，车辆噪音大，影响居民休息。	迎泽区	噪音	2021年4月22日，迎泽区文庙街道办事处环卫科科长张晓杰、文庙社居委主任武翠、文庙社居委委员姚雅婷、文庙社区社工张雅婷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查。 经核查，公安局家属院上关巷3号院正处于施工阶段，院内停车位及绿化严格按照规划图纸实施，由于绿化带撤离改造成停车位，所以产生噪声。 该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属实	责令施工单位施工期间任何车辆不得鸣笛，车辆等待期间熄火，减少发动机噪音；施工机械作业时谨慎操作，作业人员不得大声喧哗，最大程度减少噪声。 截至4月23日，该问题已办结，无问责情况。	已办结	无	2021年4月22日，太原市生态环境局尖草坪分局监察大队副大队长梁建忠、科员王冬云，尖草坪区规划督察组副组长蔡启军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查。 1. 对该项富力建筑工地的施工单位进行安全检查，并督导其落实安全措施。塔吊使用前，施工单位要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做好对塔吊司机、塔吊信号工、司索工的安全技术交底及告知工作。塔吊在使用过程中，小车变幅行程（吊钩）严禁超出施工区域（即施工项目的围挡范围）；塔吊作业时严格执行“十不吊”要求：施工现场的项目负责人、安全员、专职管理人员、监理要做好巡查工作，发现违法、违规行为时必须立即叫停并相应施工。及时消除隐患。 2. 对富力一品项目施工单位广州广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责令其2021年4月26日前在项目北侧安装不低于2.5米的实体围挡，对富力一品项目施工单位广州广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进行约谈，要求其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标准，施工期间任何车辆不鸣笛；施工期间停止施工，作业人员不得大声喧哗，减少发动机噪音；施工机械作业时谨慎操作，作业人员不得大声喧哗，最大程度减少噪声。 截至4月23日，该问题已阶段性办结，无问责情况。	部分属实	对和平南路义井街至西峪街段道路病害摸底。对道路进行养护，共养护沥青路面2处180平方米，并降升3座。对和平南路全线进行巡检，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对热力小室积雪进行抽排，当晚已抽排完毕。并清理道路积水，已更换膨胀节，今后将加强巡检，防止再次出现冒水。 截至4月23日，该问题已办结，无问责情况。	已办结	无				
4	D2S X20 210 420 003 3、 D2S X20 210 420 003 4	龙城北街翡翠华庭，富力建筑工地塔吊伸入附近翡翠华庭小区的情况。	小店区	大气、噪音	2021年4月21日，太原市城乡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第一执法大队二中队中队长李晓兵、队员王彦斌，太原市城乡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市容环卫执法大队副大队长孙文明，太原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站设备科科长李泉桥，塔吊检测检验单位技术负责人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查。 1. 富力建筑工地塔吊（编号：晋A-T41531）有使用登记证，施工过程中存在塔吊旋转大臂伸入附近翡翠华庭小区的情况。 群众反映“塔吊伸入翡翠华庭小区”问题属实。 2. 龙城北街翡翠华庭小区南侧工地为恒大富盛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的富力一品项目，该项目四周有连续围挡，东、西、南侧为实体围挡，北侧与恒大翡翠华庭小区共用围挡（该围挡由翡翠华庭小区建设，为底座0.5米的实体砖墙，2米铁艺围墙），不是实体围挡。 群众反映“建筑工地不遮挡”问题属实。 3. 2021年4月20日晚，富力一品项目进行土方拉运作业，车辆出土已按有关规定办理了《太原市建筑废弃物准运证》。出土作业期间，开启雾炮，湿法作业，车辆出土均进行清洗，车身保洁正常，密闭严密。 群众反映“大车拉运黄土扬尘污染”问题不属实。 4. 地工渣土清运确有机械作业和车辆行驶声音产生。 群众反映“噪音大”问题属实。 综上所述，该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1. 对该项富力建筑工地的施工单位进行安全检查，并督导其落实安全措施。塔吊使用前，施工单位要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做好对塔吊司机、塔吊信号工、司索工的安全技术交底及告知工作。塔吊在使用过程中，小车变幅行程（吊钩）严禁超出施工区域（即施工项目的围挡范围）；塔吊作业时严格执行“十不吊”要求：施工现场的项目负责人、安全员、专职管理人员、监理要做好巡查工作，发现违法、违规行为时必须立即叫停并相应施工。及时消除隐患。 2. 对富力一品项目施工单位广州广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责令其2021年4月26日前在项目北侧安装不低于2.5米的实体围挡，对富力一品项目施工单位广州广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进行约谈，要求其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标准，施工期间任何车辆不鸣笛；施工期间停止施工，作业人员不得大声喧哗，减少发动机噪音；施工机械作业时谨慎操作，作业人员不得大声喧哗，最大程度减少噪声。 截至4月23日，该问题已阶段性办结，无问责情况。	阶段性办结	无	2021年4月21日，太原市市政公共设施建设管理中心副主任肖金靖带队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查。 经核查，和平南路义井街至西峪街段道路机动车道有两处轻微下沉，原因是和平南路2012年大修后，已运行9年，局部不均匀沉降；市第五实验小学北20米西侧机动车道有热力小室检查井冒水，原因是3月31日供热停运以来，和平路34号3室热力管道膨胀节收缩造成管道内软化水有轻微泄漏，不属于污水，不属于下水井井堵。 该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对和平南路义井街至西峪街段道路病害摸底。对道路进行养护，共养护沥青路面2处180平方米，并降升3座。对和平南路全线进行巡检，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对热力小室积雪进行抽排，当晚已抽排完毕。并清理道路积水，已更换膨胀节，今后将加强巡检，防止再次出现冒水。 截至4月23日，该问题已办结，无问责情况。	已办结	无				
5	D2S X20 210 420 003 6	晋阳街与体育路交叉口东南角，奥斯卡夜店门口许多商贩占道经营，污染环境。	小店区	土壤	2021年4月21日，小店区坞城中队协查员张顺等人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查。 每晚22时至次日凌晨4时，奥斯卡夜店门口会出现商贩在此占道经营，污染环境问题。 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1. 对奥斯卡夜店门前占道经营的商贩进行驱离并安排执法人员连夜值守，加强管控； 2. 与宏安大厦负责人进行沟通，要求其实行主体责任管理，全天候加强管理，增派保安加大对夜市的监管力度，防止占道经营问题“死灰复燃”； 3. 加强日常巡查工作，举一反三，发现商贩占道经营现象立即进行处罚。 截至4月21日，该问题已办结，无问责情况。	已办结	无	2021年4月22日，晋源区监察大队分别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查。 经核查，“公坟墓”为周围村民对举报地点的俗称，该地位于蒙山大佛景区西南约3公里处，周边自然环境较差，树木植被稀疏，多年来土地一直处于荒废状态。近来，寺底村及北岭村一直通过林业技术人员工程改造该地周边生态环境，逐步进行山坡植被恢复及绿化工程。 “公坟墓”在原秋花坝煤矿矿区范围内，2006年秋花坝煤矿关停后，2007年至2008年私挖乱采现象时有发生，该处也发生过此类问题。2012年至今，各职能部门不断加大打击和巡查力度，未发现有寺底村村民对“公坟墓”进行私挖乱采的问题。 综上所述，该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截至4月22日，该问题已办结，无问责情况。	已办结	无				
6	D2S X20 210 420 004 8、 D2S X20 210 420 004 9	健康北路万科翡翠公园小区西侧，正在建设一座220kV的变电站，举报人担心建成后对人体造成辐射。	晋源区	辐射	2021年4月22日，太原市生态环境局晋源分局局长李俊伟、晋源区金胜镇副镇长原良学、国网太原市晋源区供电公司苏秀蓉带队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查。 1. 针对案件反映的“万科翡翠公园小区附近正在修建变电站”问题。 经核查，该变电站实为晋源区金胜镇西塞南街与健康东路十字路口西北的“山西太原西寨220kV输变电工程”，该项目为220千伏输变电工程，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36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6年修正版）》中的“电网改造与建设”鼓励类项目；为缓解太原市南部片区的供电压力，提供供电可靠性，由国网太原市供电公司对该地建设，目前该项目处于土方开挖阶段，该项目地块在太原市中心城区Y02-02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范围内，规划用地性质即为供电用地。该项目已办理建设项目建设用地预审意见书（选字第1401002019047号）。 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 2. 针对案件反映的“居民担心受到辐射污染”问题。 经调查，该项目已于2020年3月取得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山西太原西寨220千伏输变电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晋环审批函〔2020〕090号）。 电磁辐射方面：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输变电工程》（HJ24-2014）4.7评价范围，电磁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为220kV交流电站外40m范围内。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输变电工程》（HJ24-2014）3.电磁环境敏感目标的定义，本项目环评评价范围40m范围内无电磁环境敏感目标。 工频辐射方面：根据已批复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新建220千伏变电站工程，参考太原铜厂220千伏变电站可知，西寨220千伏变电站投运后站址周围工频电场强度最大值为2.7×10 ⁻⁴ V/m，满足4kV/m的控制限制，工频感应强度最大值为0.416μT，满足100μT的控制限制。 电缆线路辐射方面：参考永康街220千伏电缆隧道（马庄到榆次八里铺220千伏线路），沿垂直于电缆走向两侧外沿5m处的工频电场强度最大值为6.75×10 ⁻⁴ V/m，工频感应强度为0.178μT，满足100μT的控制限制值（GB/T8024-2014）“公众暴露控制值”规定的工频电场强度大于4kV/m、工频感应强度小于100μT的控制限制。 为了进一步论证该项目与邻近建筑物的实际距离，市生态环境局晋源分局委托山西天量房地产测绘有限公司以该项目设备间为中心，分别对最近3处建筑物（万科公园大道商业楼、万科公园大道营销中心、保利西江月商业楼）进行了距离测量。经实地测量，该项目设备间距距离万科公园大道商业楼98m，距离万科公园大道营销中心111m，距离保利西江月商业楼168m，均大于40米环评监测范围。由于供电部门对变电站宣传和科普不到位，群众对变电站的运作原理不了解，对电磁辐射的恐惧加上“邻避效应”，导致该问题重复举报。 该群众反映问题不属实。 综上所述，该批次2件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1. 责成晋源区供电公司督促项目责任方和建设施工方严格按照施工设计文件进行施工。 2. 责成晋源区金胜镇对周边小区居民进行积极宣传引导。 截至4月22日，该问题已办结，无问责情况。	已办结	对2家无照经营户进行现场取缔，并督促企业5日内彻底清理现场废品。对2家取得营业执照，要求其加强管理，规范生产经营活动，并督促企业对生产环境卫生进行清理整治。 截至4月22日，该问题已办结，无问责情况。	已办结	无							
6	D2S X20 210 420 004 8、 D2S X20 210 420 004 9	健康北路万科翡翠公园小区西侧，正在建设一座220kV的变电站，举报人担心建成后对人体造成辐射。	晋源区	辐射	2021年4月22日，太原市生态环境局晋源分局局长李俊伟、晋源区金胜镇副镇长原良学、国网太原市晋源区供电公司苏秀蓉带队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查。 1. 针对案件反映的“万科翡翠公园小区附近正在修建变电站”问题。 经核查，该变电站实为晋源区金胜镇西寨南街与健康东路十字路口西北的“山西太原西寨220kV输变电工程”，该项目为220千伏输变电工程，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36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6年修正版）》中的“电网改造与建设”鼓励类项目；为缓解太原市南部片区的供电压力，提供供电可靠性，由国网太原市供电公司对该地建设，目前该项目处于土方开挖阶段，该项目地块在太原市中心城区Y02-02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范围内，规划用地性质即为供电用地。该项目已办理建设项目建设用地预审意见书（选字第1401002019047号）。 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 2. 针对案件反映的“居民担心受到辐射污染”问题。 经调查，该项目已于2020年3月取得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山西太原西寨220千伏输变电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晋环审批函〔2020〕090号）。 电磁辐射方面：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输变电工程》（HJ24-2014）4.7评价范围，电磁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为220kV交流电站外40m范围内。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输变电工程》（HJ24-2014）3.电磁环境敏感目标的定义，本项目环评评价范围40m范围内无电磁环境敏感目标。 工频辐射方面：根据已批复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新建220千伏变电站工程，参考太原铜厂220千伏变电站可知，西寨220千伏变电站投运后站址周围工频电场强度最大值为2.7×10 ⁻⁴ V/m，满足4kV/m的控制限制，工频感应强度为0.178μT，满足100μT的控制限制值（GB/T8024-2014）“公众暴露控制值”规定的工频电场强度大于4kV/m、工频感应强度小于100μT的控制限制。 为了进一步论证该项目与邻近建筑物的实际距离，市生态环境局晋源分局委托山西天量房地产测绘有限公司以该项目设备间为基准点，分别对最近3处建筑物（万科公园大道商业楼、万科公园大道营销中心、保利西江月商业楼）进行了距离测量。经实地测量，该项目设备间距距离万科公园大道商业楼98m，距离万科公园大道营销中心111m，距离保利西江月商业楼168m，均大于40米环评监测范围。由于供电部门对变电站宣传和科普不到位，群众对变电站的运作原理不了解，对电磁辐射的恐惧加上“邻避效应”，导致该问题重复举报。 该群众反映问题不属实。 综上所述，该批次2件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对莲池内积存的水进行定期抽排处理。同时，该片区已规划为清徐县莲池公园，三个莲池的水系治理将结合旧城改造纳入治理计划，目前已经完成项目可研编制，正在施工立项。 截至4月22日，该问题已办结，无问责情况。	阶段性办结	无	1. 加大监管力度，确保所有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2. 对中高白村（荆三毛、荆利斌、清徐县通亿鑫机械租赁部）三个违规经营场所予以取缔；对清徐县建峰废旧物资回收站进行规范整治。 目前，3个违规经营场所已彻底取缔，建峰废旧物资回收站已完成现场整改。 截至4月22日，该问题已办结，无问责情况。	已办结	无						
7	D2S X20 210 420 005 6	南门街南门社区居委会正北方向200米，有5个污水池无人治理，散发刺鼻性气味污染环境。	清徐县	大气、水	4月21日，清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工张拥军、东湖街办分管环保书记孙效峰、环保站长杨利新、北关社区武笑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查。 经核查，群众反映													